



探索·思考·实践

——辽宁改革中的特别试点

Tan Suo Si Kao Shi Jian

主编 慕绥新

副主编 李学广 伊才俊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发行(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北票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2 3/4 字数:250,000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刘兴伟 封面设计:曹太文

印数:6,000

ISBN7—5381—0826—3/C·9 定价:5.15元

主 编： 慕绥新

副主编： 李学广 伊才俊

编 委： 慕绥新 李学广 伊才俊 田世厚 房洪珊

田风义 崔 敏 尚元军 尚齐新

王世良 尚武林 涂尧师 于有俊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的经济体制改革在“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总方针指引下，沿着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方向，走出了一条从搞活企业起步，从完善市场体系入手，从沿海城市及辽东半岛开放延伸，从改善宏观调控体系深化的路子。特别是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后，我省从辽宁大中型企业多，在国民经济中占举足轻重地位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中，紧紧抓住搞活企业，特别是搞活大中型企业这个中心环节，进行一系列试验和探索，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和经验。

自1987年开始，我省各地在改革的实践中，创造性地进行了“改革特别试点工作”，有力地推动了面上的改革。特别试点首先从鞍山试行“企业特区”开始，尔后全省各地“特企”、“特乡”、“特镇”、“特区”脱颖而出，迅速发展，为全省改革的深化、发展，起到了一定的示范、促进作用。

特别试点的目的在于按照党的十三大确定的“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目标模式，构造出适应这个新体制目标所要求的宏观机制和微观机制。在一个企业、一个乡镇、一个县（区），或更大一点的区域内，创造出与之相适应的“小气候”，进行超前性、配套性、开放性的改革试

点，并力争涉足一些新的领域，触动经济体制中最关键、最敏感的方面，进而为全省的改革探索道路、提供经验，培养干部，做一定的思想和理论准备。

经过几年的探索、思考和实践，在特别试点中，各试点单位通过贯彻落实《企业法》、《破产法》（试行）和承包条例，不断完善承包、租赁经济责任制和股份制，在规范企业行为和政府行为等方面迈出了新步伐。即通过特别试点创造使企业能够“放开经营、自负盈亏”的环境和条件，并建立一种自我约束机制，使其行为符合市场和宏观调控的要求；同时，对政府的职能进行改造，以形成新的适合商品经济和企业发展要求的政府职能，主要用经济的、法律的办法，辅之以必要的行政手段去管理经济，解决宏观上的问题，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如抚顺新抚钢厂实行全方位商品化经营；辽阳印染厂、辽阳纺织厂参照国际惯例管理企业；抚顺市制鞋装具厂、海城市油毡纸厂引进乡镇企业某些机制放开经营；沈阳薄板厂，鞍山矿山机械厂强化自我约束，深化企业内部配套改革，鞍山市机械工业管理局加强行业管理；沈阳市在“特厂”试验中组织各综合部门协调政策同步配套为企业服务的做法和经验，都从不同方面和不同的角度，对规范企业和政府行为做了有益的尝试和探索。

实践证明，辽宁改革中的特别试点，是经济体制改革向深层次发展的产物，是完善企业经营机制乃至全面配套改革的一种创举，是改革中的“带头雁”和“排头兵”，具有超前性、综合配套性和典型示范性等特点。在新旧体制转换的关键阶段，进行这项改革，对企业实现“自负盈亏、放开经

营”和转变政府职能，建立新的经济运行机制，有着重要的意义。

诚然，改革中的特别试点是与外部环境密切相关的配套性很强的系统工程，在国家为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而采取一些必要的紧缩政策之后，特别试点面临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这虽然在客观上增大了改革试验的难度，但却为特别试点单位提供了以深化改革求生存、求发展、求效益的时机。我们既要看到改革的成就，又要正视经济生活中面临的严峻问题；既要防止否定改革和对改革失去信心，又要防止对重要问题视而不见、盲目乐观；既要坚持符合党中央关于改革的总方针、总政策、总部署的改革措施或试验，又要善于纠正宏观经济生活中的失控现象，努力处理好“整顿、治理”与深化改革的关系、宏观调控与微观搞活的关系、整体利益与局部利益的关系，把改革与发展、搞活与开放，放开与管理有机地结合起来，使改革的特别试点工作，更扎实、更健康、更卓有成效地开展起来，坚持下去。

辽宁改革的特别试点，虽然已有了三年多的实践，但还是处于探索和试验过程中，本书向读者介绍的一些作法和经验，还不很成熟，不很完善，还有待于今后不断地在实践中提高，在发展中完善，在探索中前进。我们把本书奉献给广大读者，主要是试图通过对这些做法和经验的总结、传播和讨论，广泛引起各界的注意，使更多人关心这项改革，推动这项改革不断深化和发展。

目 录

第一部分

提高认识 坚定信心 推动“特企”试点工作向	
纵深发展	省体改委副主任慕绥新 (3)
企业改革的新探索	省体改委综合改革试点处 (16)
不断深化特厂试验 加快经营机制转变进一步	
增强企业的生机和活力	沈阳市体制改革委员会 (29)
建立“企业特区”探索深化改革的新途径	
	鞍山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40)
积极推行“特区企业”充分发挥行业管理作用	
	鞍山市机械工业管理局 (54)

第二部分

深化内部改革 创建现代化企业	沈阳轧钢厂 (63)
特厂试验增加动力 再创企业最好水平	
	沈阳薄板厂 (74)
特厂试验救活了我们这个连年亏损的企业	
	沈阳农药厂 (84)

- 特厂试验使“海燕”飞得更高………沈阳毛巾厂 (91)
运用特厂政策 敦出特殊贡献………沈阳气体压缩机厂 (101)
发挥特厂优势 增强企业活力
- ……………沈阳市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106)
特厂政策给我公司插上了腾飞的翅膀
- ……………沈阳市工业安装工程公司 (117)
深化特厂试验 在改革开放中做出更大的贡献
- ……………沈阳市物资回收总公司 (123)
成功之路 ………………省体改委 仲试 (131)
实行“企业战略管理”把改革、管理、发展、开放
- 结合起来………省体改委、大连市体改委联合调查 (149)
利用“特区”政策，搞活“特区”企业
- ……………鞍山矿山机械总厂 (162)
充分利用“特区企业”政策创办新型商业企业
- ……………鞍山市百货大楼 (171)
实行全方位商品化经营 重构企业经营机制
- ……………抚顺新抚钢厂 (180)
面向市场 放开经营 ………………抚顺市制鞋装具厂 (195)
在特别试点中不断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抚顺钢厂 (205)
进行特殊试点 推动放开经营 …… 国营本溪工具厂 (217)
放开经营 深化企业内部配套改革
- ……………本溪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225)
立志改革 增强活力 ………………辽宁无线电三厂 (232)
实行优化劳动组合 推行动态劳动制度…锦州面粉厂(241)

- 更新企业运行机制 走出辽东跻身世界
..... 丹东调谐器总厂 (247)
参照国际惯例 强化内部管理 辽阳印染厂 (252)
深化改革 按“国际惯例”管理企业... 辽阳纺织厂 (263)

第三部分

- 把营口出口加工区建设成为辽东半岛对外开
放的窗口 营口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273)
大连开发区的发展、改革与展望
.....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策研究室 (279)
实施沿海经济发展战略 建设有营口特色的出口加工区
..... 营口出口加工区开发总公司 (287)

第四部分

- 认真总结经验 把“特区”建设推向新阶段
..... 姜宪志 沈阳市东陵区人民政府 (297)
工业腾飞 独占鳌头 鞍山市体改委县区处 (310)
以农为本 五业兴旺 鞍山市体改委县区处 (317)
货畅四海 财达三江 鞍山市体改委县区处 (325)
走出低谷 奔向世界 鞍山市体改委县区处 (332)
利用资源 协调发展 鞍山市体改委县区处 (336)
科技兴乡 服务钢城 鞍山市体改委县区处 (342)
搞好综合改革 发展乡镇经济 丹东市体改委 (348)

第五部分

- 沈阳市“特厂”试验试行办法 (357)
大连市关于企业综合配套改革试点的方案 (363)
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发展特区企业的
暂行规定 (370)
本溪市人民政府关于特殊试点企业改革的暂行规定 (374)
营口市关于在部分企业进行“特厂”试点的方案 (379)
丹东市工业企业“小特区”试点试行办法 (384)
阜新市人民政府关于特别试点企业改革的暂行规定 (388)
辽阳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十四户大中型特别
试点企业下一步深化改革的安排意见 (393)

第一部分



提高认识、坚定信心、推动 “特企”试点工作向纵深发展

省体改委副主任慕绥新同志1988年11月10日
在全省特别试点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这次座谈会开得很成功。大家通过研究探讨，统一了认识、统一了思想。对推动我省今后的“特企”（即“特别试点企业”下同简称）试点起到积极的作用。

我就“特企”试点在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条件下如何开展，以及进一步深化问题，谈几点意见。

一、提高认识、坚定信心，一定要把“特企”试验搞下去。

从会议情况的反映来看，参加会议的同志，不论是企业家，还是体改工作干部，大家对“特企”试验的认识是一致的，明确的，信心也是坚定的。大家一致认为，“特企”试验是使企业真正成为“自负盈亏、放开经营”的有效途径，“特企”是冲破旧体制，走向新体制的“带头雁”。“特企”试验不仅要搞下去，而且必须大踏步地向纵深发展。党的十三大确定我们改革的目标模式是“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这里主要是一个宏观的问题和一个微观的问题，而“特企”试点的基本目的或者说主要目标，就是要构造出适

应这个新体制目标要求的微观机制。这就须解决两个问题：

第一，必须把企业变成“自负盈亏、放开经营”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这是改革的重点，也是“特企”试验要解决的基本问题之一。我们长期以来一直在寻找这样一条企业改革的路子，即通过什么办法使企业成为自负盈亏、自主经营的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现在，一方面是企业放不开、活不了，另一方面是企业行为没有约束。这是个矛盾的问题。我们要通过“特企”试验来探索解决这个问题的途径。我们要想办法创造一种环境或气候，使企业能够放开经营、自主经营，并且能够有一种机制来约束它的行为，使它的行为符合市场和宏观调控的要求。

第二，必须对政府职能进行改造，形成新的适合商品经济和企业发展要求的政府职能。企业要真正做到自负盈亏、放开经营，它的前提就是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要改变。政府的职能不变，仍用行政干预，对微观的经济活动管得很细，企业就不可能放开经营，也放不开。新体制要求政府的企业主管部门必须把职能转变到资产管理或资产经营方面。在商品经济条件下，政府部门如何管理社会的经济活动，现在世界上无论是资本主义发达国家，还是社会主义国家都在寻找政府干预经济的有效办法。资本主义国家发展的初期，国家对经济活动是不干预的，或者说基本上是不干预的。随着资本主义国家一次又一次经济危机的出现，无论是其国民还是其政府都感觉到需要政府对经济进行有效的干预。政府作为专政机关是超乎社会之上的权力机关。如果它不介入经济活动的话，经济危机就解决不了。经济危机的反复出现，使政

府一次又一次地深入到经济活动中去，采取一系列他们认为能够解决危机的措施和政策，使危机不断地被克服，资本主义经济也变得逐渐强大起来。资本主义国家政府对经济活动的干预主要是宏观上的，干预强度的曲线随着危机的出现不断上升。而我们的政府对经济干预的情况从一开始就是在最强点上，由政府把一切都包揽下来。随着我国经济困难一次又一次的发生，便逐渐感觉到这种管理体制的不适应。1960年开始的三年困难时期，粉碎“四人帮”以后，我们更感觉到这个问题的严重性。因此才有了这场伟大的改革。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客观要求，是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要日益淡化，不要象过去管得那么多，那么细。我们政府对经济干预的强度要呈下降的曲线。但是，无论政府干预的强度是上升还是下降，都不是一个已经确定的趋向，都在寻找那个最佳的结合点。干预到什么程度，采取什么方式干预，才能使我们的经济稳定、协调的健康发展。这就提出个问题，政府的职能如何通过改革得到转变。但是由于我们各级政府经济权限过多，转了这么多年也没能从根本上转过来。而我们通过“特企”试验，采取“釜底抽薪”的办法，把目前主管经济、主管企业的部门的权力分离出去，还给企业，然后逐渐把它的职能分解掉。所以，“特企”试验不仅仅要解决企业机制问题，还要解决企业管理体制问题。现在我们已经明白，用行政办法来管理企业肯定不行。怎样管理？我们要通过“特企”试验来寻找那个最佳的结合点。

新体制的建立和运行主要靠人、企业、政府这些载体才能运行起来。这个新体制的载体最主要的是企业和政府。能

不能使企业的行为合理、规范，企业家起着重要作用。从一定意义上讲，新体制能否建立起来，还在于能不能有一批成熟的企业家。企业家队伍的建设对于打破旧体制、建立新体制有直接关系。而“特企”恰恰能给企业家成长创造较好的环境。

我们之所以选择“特企”试验这种方式进行深化企业改革，也是由“特企”试验的特点决定的。一是超前的探索性。我们需要探索的、看不清的东西都可以在“特企”里进行试验。二是综合配套性。“特企”试验的实际效果告诉我们，企业体制改革没有综合配套性，很难看出明显的效果。三是典型示范性。从一定意义上讲，采取特企试点这种方式是进行微观机制综合改革的一种创举。就是在大的气候，大的环境不具备的条件下我们如何来推进新体制的发展。这就是选择一些点，使他们率先进入一种新体制运行状态中去。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我们的“特企”试验就是要经过一个由“特”到不“特”的过程，逐渐把我们的新体制建立起来。所以我觉得“特企”试点方式是改革的需要，是辽宁创造的一种较好方式，是建立新体制的突破口，是进行微观经济重塑的创造。我们“特企”试点的单位、其中包括“特区”、“特乡”等是整个改革的排头雁，尖刀排。我们希望这些试点单位能带领大家飞到新体制那里去。

目前，国家经济有些困难，环境有些不宽松。有人说“特企”不特了。这是否可以这样来理解：一是说明“特企”试验的方向是对的，它的成功经验大都得到国家承认，《企业法》的颁布已经充分说明了这点。因此，可以说“特企”试验是一个成功的尝试，是我们对改革的贡献。二

是提出了这样的问题，“特企”如何走向新的“特”。这就需要我们把“特企”前进的方向、任务更加明确起来。

“特企”作为改革的排头雁不能飞一段就落下来，还得继续飞，一直飞到新体制那里去。这不意味着“特企”的终结，而意味着特企试验的升华。

还有一种说法，政策变了怎么办？政策的变化，原则上讲是正常的，正是因为环境有变化才要制定新的政策。政策不是法，要适应不同的情况，采取不同的政策。这就涉及到我们对改革和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看法。一方面应该看到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是针对经济运行出现不正常情况而确定的政策，不是针对改革去的。只要经济出现问题（国内外一样）就要整顿、治理，不论是在改革时期，还是改革已经完成都会存在。当前，我们必须统一思想，真正把整顿、治理工作放在突出地位，上下一条心，坚决把经济环境转上良好状态。对此我们应该从各方面推动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进展。另一方面应该在改革开放的大前提下来安排我们的工作。我们这十年的改革在微观方面做了很多文章，而宏观方面做的文章很少。这次出现的经济问题给我们造成了困难，也给我们造成个机会，使我们能意识到并集中精力通过改革的办法来解决宏观上的问题。如调整利率、收紧银根等经济杠杆的采用、市场参数的调整，这本身就是一种改革。因为我们已经不再单纯凭行政手段来管理经济，而开始尝试着用经济的间接调控手段来处理经济问题。从生产领域来看，无论治理整顿，还是深化改革，都是从保护生产力、发展生产力的基点出发的。同时，效果也